



茶馆里的打字机

◎成都棠湖外国语学校初2024级11班 肖涵云

“我回来啦!”

随着一扇沉重的木门被打开,阳光照亮了空气中浮动的灰尘、一盏还未喝干的盖碗茶以及一位拿着蒲扇的老头。

开篇以灰尘、残茶、蒲扇三个意象并置,以“还未喝干”暗写时间停滞,以“浮动”暗写空间沉寂。不着一字写茶馆的慵懒,而慵懒自现,是典型的以物写境手法。

少女把书包扔到柜台后的摇摇椅上问:“你们下午还不开业啊?”老头打了个哈欠说:“生意不好做,还不如养精蓄锐睡个午觉。”说完好似又要睡去。“别信他,懒成这样,这店迟早要关门,还不如把他那破东西拿去卖了。”一旁的老婆婆说。

“卖什么卖?它们可是我的宝贝。”说到这,老头仿佛瞬间清醒了,走到一个用染布罩起来的柜子旁说:“乖孙啊,想不想瞧瞧我的宝贝?”

少女走过去,好奇地端详起来。这是一台打字机,按键上的金属色泽被灰尘和阳光染得褪了色。她想象着爷爷使用这台上世纪“高端货”的景象,觉得与现代社会一点都不和谐。

可爷爷却自顾自地追忆起这台打字机的故事。

原来,这台打字机是一位说书先生留给爷爷的。那位先生姓李,因为他原来是个老师,大家都称他“李老师”。李老师因为所在的学校停办了,于是当起了说书人,他说书之余,还把茶馆当教室,辅导学生学习。

那时李老师辅导完学生,会就着半杯粗茶,与好学的孩子们讨论问题。看见爷爷过来给他添水,李老师总是不好意思地拒绝:“我在茶馆教书已经够不好意思了,哪还能让你添茶呢?”那时才三十岁出头的爷爷说,“这有什么不行的?你看看我这么大一个茶馆就你和几个学生,我这个当老板的才不好意思呢。”

“然后啊,我就跟他一见如故。”爷爷脸上的皱纹动了起来,像茶水泛起波澜,亦像是山峦被雾气拨动。

爷爷喝了口茶,脸蛋因为激动和高温变得红彤彤的,不知道的会把他当成醉酒的老顽童。可茶馆中那些不知何时把椅子挪过来听爷爷讲故事的老人们不以为怪,反而一个劲地用眼神催促着这“醉翁”。

爷爷接着说:“李老师为了感谢我,把打字机送给了我。这实实在在是个怪人。”

“那个怪人还怪好的咧,白送你个洋玩意。”一位听故事的老熟客接了一句。

是啊,这真是个“怪好人”。少女看着这台打字机,任思绪随意发散,浸入茶水,仿佛在回甘的茶香中看见一位儒雅的先生喝着茶说:“这打字机就先放你这里,我那屋里潮得很,会生锈。”一阵风吹过,她又仿佛看见一位三十岁出头的青年坐在柜台前,用手指一点一点地戳着金属按键,身旁一位先生看着书,时不时指点这位青年一二。

少女知道这个故事的结尾,但这都不重要了。她再次把视线投向这台年岁可以当爷爷的打字机,心想:它把她拉入这个不知该如何评价的故事,让她知道这个快要倒闭的茶馆是如何以休闲、平淡的姿态留在这条平凡的小道上的。

或许,生活就是一杯盖碗茶。茶香四溢,留有回甘。在繁忙的时代里,仍需要有坐下来喝一盏茶、听一听故事的闲适和情趣。

以茶喻近,以山喻远,近景是当下茶馆,远景是半生岁月。皱纹本静态,“动”字使之活;茶水与山峦本不相干,并置后却共同指向一个老人回忆往事时的内在波澜。比喻贴切而不落俗套,因前文已有茶馆、茶水等细节铺垫,故不显突兀。

通过细节写人,胜过大段抒情。手指“一点一点地戳”写出疏与认真,“看着书,时不时指点一二”写出李老师的从容。两人关系不着一字,尽在动作中。

结尾以少女视角回望,不拔高,不煽情。“不知该如何评价”是诚实的姿态,“休闲、平淡的姿态”是对茶馆存在方式的准确概括——不抵抗,不消逝,只是以自己的节奏留下来。

评语

文章以打字机为线索,串联起少女、爷爷、李老师三代人与一座茶馆的时空交错。结构上采用“现实—回忆—想象—现实”的嵌套式叙述,以少女的视线牵引读者在当下与往事之间往返,层次清晰而不呆板。

语言上,市井语汇与文人气息相融。“怪好人”“洋玩意”是茶馆里的俗语,这恰是这座茶馆的底色。

情感表达克制而精准。写爷爷激动,不写“激动”,写皱纹动、脸通红;写人的情谊,不写“情谊”,而写添茶、戳按键、指点一二。以动作代抒情,以细节代议论,是全文最见分寸处。

(指导教师:成都棠湖外国语学校 李书凌)

